

南區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於 2016 年 7 月 18 日舉行的
第四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在行人通道加建上蓋

2. 是項議程由運輸署提出。經討論後，委員會表示原則上支持計劃，並要求運輸署及路政署備悉委員的意見。由於委員未能在是次會議上選出三條行人通道予署方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故期望各委員能繼續就計劃進行磋商及討論，並於下次會議上作出決定。此外，主席請曾於席上提出走線方案的委員，於會後將陳述地點的詳細資料交予秘書處，以便下次會議進行討論。

南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進展報告

3. 是項議題由南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運輸署，以及香港警務處提出。經討論後，委員會表示對南區主導行動計劃的進展表示歡迎。委員會期望運輸署能盡快展開委聘香港仔交通研究報告顧問的招標程序，並由民政處安排工作坊，諮詢委員就研究範疇的意見。同時，亦期望警方能繼續根據「重點交通執法項目」的宗旨，加強處理南區的非法泊車及上落客問題，靈活調配資源，並採取短期措施，改善違泊黑點的情況。委員會亦建議透過地區管理委員會，考慮於社區成立及推廣「交通大使」計劃，以齊心事成的理念，與政府部門並肩解決南區交通問題。此外，委員會建議南區地區管理委員會研究有關裝置閉路攝錄機的可行性，以輔助執法及檢控行動。

為巴士站設置座椅

4. 是項議題由司馬文先生提出。經討論後，委員會要求運輸署積極研究及備悉委員的意見，並將相關意見向運輸及房屋局（下稱「運房局」）反映。在巴士公司完成設計及制定車站名單時，期望署方即時向議會提交資料，以便適時進行討論及審議。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就優質的士及增加公共小巴座位的角色定位檢視》最新研究結果

5. 是項議題由柴文瀚先生提出。經討論後，委員會希望運輸署積極研究及備悉委員的意見。此外，委員會表示支持提供優質的士的建議。在改善小巴服務方面，委員會認為最理想是將座位上限設至 20 座。

要求增設「數碼港至赤柱」水上交通服務

6. 是項議題由馮仕耕先生提出。經討論後，委員會希望運輸署積極研究及備悉委員的意見。有關因應旅遊設施而須增加海上航線等事宜，委員會建議可於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討論。有關興建客運碼頭的提議，委員會建議將事宜提交南區區議會大會討論。此外，委員會建議由區議會大會主席去信運房局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下稱「商經局」）。

（會後補註：區議會已於 2016 年 9 月 2 日去信運房局及商經局轉達議員的意見。）

以往會議曾討論事項進展報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情況）

7.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徵詢意見

8.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9 月